

附件 4

2023 年市场监管优秀科普作品征集方案

根据总局科技周重点活动安排，为做好市场监管系统优秀科普作品征集工作，制定方案如下：

一、作品要求

科普作品应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正式出版发行的图书（含译著和再版图书，且未被科技部确定为全国优秀科普作品），并符合以下要求。

- （一）作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、舆论导向、价值取向；
- （二）具备弘扬科学精神，普及科学技术知识，倡导科学方法、传播科学思想的内涵，体现市场监管领域科技特色；
- （三）具有较强科学性、知识性、艺术性、通俗性、趣味性；
- （四）内容丰富、形式活泼、图文并茂、公众喜闻乐见；
- （五）作品应具有原创性；
- （六）丛书应为完成全部出版的成套作品，不接受丛书中的单册或部分作品；
- （七）主要作者应为市场监管系统人员或单位；
- （八）文字应为中文简体。

二、推荐方式

- （一）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

局（厅、委）、总局各司局、各直属单位（以下简称各单位）作为推荐单位，进行作品推荐。

（二）各单位最多可推荐 5 部科普作品，各市场监管科普基地在此基础上可多推荐 1 部。

（三）各单位需将推荐作品排序，提交加盖公章的《2023 年全国优秀科普作品推荐表》和作品一式 7 份（套）。其中，《2023 年全国优秀科普作品推荐表》需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（含 PDF 格式扫描件和 Word 格式文件），纸质版随推荐作品一并邮寄至指定地址，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。推荐作品不予退还，请自留备份。

（四）推荐截止日期：2023 年 7 月 31 日。

三、评选程序

由科技财务司组织专家对征集的作品进行评议，形成优秀科普作品名单，其中符合条件的向科技部及中国科协等部门推荐，其余优秀作品通过市场监管科普信息平台等媒体进行展示推广。

2023 年市场监管科普作品推荐信息表

推荐单位（加盖公章）：

推荐名次：

名 称			
ISBN 编号			
图书类别	（请参照《中国图书馆分类法》填写，详见表后注释）	发行量 （万册）	
出版社		出版时间	
作者/译者	（请与作品封面上的作者名称保持一致）		
联系地址			
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
主要 科普 内容 及特 点	（限 500 字以内）		
作者 /译者 简介	（限 300 字以内）		

